

教育不是“产业”，更不应该“产业化”^{*}

董立平¹ 孙维胜²

(1. 厦门大学 教育研究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2. 山东省教科所, 山东 济南 251001)

摘要 文章从多角度论证了教育不是产业, 更不能产业化的观点; 并从理论与实践的角度阐明了教育产业化的危害。

关键词 教育 高等教育 产业 教育产业化

中图分类号 G640 **文献标识码** A

教育是不是产业的争论起因于对“教育产业”内涵的不同理解。即便是认为教育是产业的人, 对其内涵和外延的理解也不一样。因此, 只有在充分弄清产业的内涵的基础上, 才能够论证教育到底是不是产业、教育能不能够产业化的问题。

一、教育不是产业

(一) 从产业的定义来看教育不是产业

关于产业的定义代表性的有以下几种: (1) 产业泛指各种物质生产部门, 在西方国家中, 产业是指工业、农业、交通运输、商业、金融和行政工作等各部门, 二战后, 习惯采用了三次产业的分类。^[1] (2) 指各种生产经营事业, 特指工业。^[2] (3) 指各种制造或供应货物、劳务或收入来源的生产性企业或组织, 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 或划分为重工业和轻工业。^[3] (4) 产业是具有某种同类属性的企业经济活动的集合。是介于宏观经济与微观经济的中观经济; 是一个多层次的经济系统。^[4] (5) 在经济研究中, 从分类的角度看, “产业”是一个相当模糊的概念, “产业”、“工业”、“行业”等在英文中都可以称“Industry”, 所以比汉语更模糊。狭义的产业概念, 主要指按某一标准划分或具有某种相同属性的微观经济单位的集合, 广义的产业则是指构成国民经济整体的各行各业。(6) 所谓“产业”, 本来意义是指国民经济的各种生产部门, 有时也专指工业。后来随着“三次产业”的划分和第三产业的兴起, 则推而广之, 泛指各种制造提供物质产品、流通手段、服务劳动等等的企业或组织。“产业”这个概念是居于微观经济的细胞与宏观经济的单位之间的一个“集合概念”, 它是具有某种同一属性的企业或组织的集合, 又是国民经济以某一标准划分的部分的总和。^[5]

根据以上对产业内涵的不同定义, 笔者认为产业就是指狭义严格意义上的产业定义, 就是指工业、企业, 不能用泛化意义上的概念来滥用产业。也就是说, 不能在界定内涵时用广泛意义上的产业涵义, 而到了“产业化”时又用狭义的内涵。所以教育不是严格意义上的产业, 这是本文立论的基本基点。

(二) 从广义的产业分类来看教育不是产业

所谓的产业分类是把社会上所有的部门进行了统计划分, 也就是说是从社会经济管理的角度

* 收稿日期 2008-05-27

作者简介 董立平(1969-)男, 山东济南人, 博士研究生, 主要从事高等教育管理与评估研究。

来划分的，把教育列为第三产业也只是从泛化的统计意义上划分的，第三产业的不同行业差别悬殊，可以包括最简单的修鞋、理发到最复杂的航天、科研。这不是严格的产业分类，所以教育不是严格意义上的产业。实际统计中把教育划归于第三产业，完全是为了统计国民经济状况的需要。我们应该看到，关于“教育商品化”、“教育市场化”、“教育产业化”等观点，在某种意义上，仍然没有摆脱机械的思维模式的痕迹：当强调教育的政治功能时，片面地把教育只是作为政治斗争的工具；当强调教育的经济功能时，又片面地把市场经济理论中的一些概念、术语，把市场经济的模式、运行机制等简单地套用到教育理论和教育实践中来，其结果必然造成教育理论和教育实际工作的混乱。教育适应市场经济，从根本上应从人才培养的角度来思考，也就是说，培养为市场经济发展所需要的人才，并且，以此为契机，深化教育系统内部的改革。

（三）从所谓有关“教育产业的分类研究”来看教育并不是产业

目前有关教育产业化的主张有代表性的有以下几点：（1）教育产业化至少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教育本体及学校发展的产业化，教育出版的产业化，以教学科研机构为依托的高新技术的产业化，与教育相关的服务保障业，以及以教育产业为基础发展的相关产业的产业化。^[6]（2）教育产业应该是一个网络状系统：以主体产业即学校教育、课堂教学工作的专业服务为核心，以骨干产业即教育教学设施建设、教材教具文具供应以及考试、留学、升学就业指导等相关服务为基础，以辅助产业即教育基金、贷款、保险等金融支持和学生公寓、营养配餐、健康饮水、交通安全等社会服务为枝干，以边缘产业即体现产学研结合为特色的校办产业为补充。^[7]（3）在外延上，教育产业应包括学校内外的各种教育服务以及在教育服务过程中消耗的物品、资源及各种衍生的辅助性服务。（4）教育产业的分类：教育自身作为第三产业中先导性、基础性产业；教育延伸出的产业，主要指高新技术产业为主体的校办产业和企业。围绕教育服务的产业，如学校后勤服务业。^[8]

从以上教育产业化的内容主张来看，所谓“主体性”、“本体性”产业是指教育教学活动本身的产业化，显然这是我们要坚决批判和反对的；而所谓教育的“服务保障业”、“骨干产业”、“支柱产业”、“边缘产业”、“相关产业”并不是教育本身，是附属在教育上的有关部门。它们是产业也罢，是事业也罢，但它们本身就不是教育活动，它们的产业化并不等于教育的产业化；并且在国外的高校中这些是完全由市场来提供的，学校大多不存在这些相关附属的部门产业。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说，教育根本不是产业。

（四）从教育产业化的理论基础来看教育不是产业

20世纪70年代，教育“产业化”的概念被提了出来。其理论基础主要有：（1）马克思的“生产劳动与非生产劳动”理论。马克思认为，教育是具有消费和生产两重性的特殊行为，它的消费性是针对教育过程中培养学生花的费用而言，而生产性则是对教育过程以外毕业生为社会经济所作的贡献而言的。另外，马克思认为，脑力劳动是一种复杂劳动，复杂劳动是一种倍加的简单劳动。（2）人力资本论。舒尔次、丹尼森等认为，教育投入会导致经济的增长。把经济学中“资本”扩大到人力方面去，把教育和训练所花的费用看作是一种人力投资，通过学习而获得的知识和技能是一种资本。教育投资的多少，对个人来说，是以后获高学历、高工资的决定因素；对国家来说，是提高生产率、经济效益和增加国民收入的来源。这种人力投资的收入，比对物质资本进行投资的收入增长快并具有持久性。^[9]（3）公共部门经济学理论。公共部门经济学把社会产品分为公共产品—准公共产品—私人产品三种，教育是一种准公共产品。（4）知识经济理论。1996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明确定义“知识经济是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指出经济的知识化、知识的世界化趋势。（5）公平与效率理论等。认为在兼顾公平与效率两大原则的前提下，对不同阶段的教育应该采取不同的收费政策，把非义务教育阶段作为产业来经营。^[10]

笔者认为, 以上的理论只证明了教育具有产业性的充分特点, 并没有证明教育是产业。即以上理论不是证明“教育是产业”这个命题的充分而必要的条件, 不能从逻辑上说服人。狭义的产业最本质特点是追求利润的最大化, 而教育不具备这个特点。第一, 教育劳动不是生产劳动, 教师不是产业工人。教育不能直接生产出任何物质产品, 而是通过它所培养的人作用于生产的, 是“间接的”“潜在的”和“可能的”生产力, 不是直接的生产力。教育只是促进生产发展的因素, 不论其作用多么大, 绝不等同于生产本身。教育既然不是生产, 当然也就不是产业和产业部门。第二, 教育具有上层建筑的属性和教化的功能, 不同于从事经济活动的产业部门。教育不能作为商品买卖, 学费在教育非产业化即非商品化的情况下, 只是一种成本补偿和制约教育需求的手段, 而不是购买商品的价格或价值。第三, 办教育是国家和政府的义务, 世界上所有的国家和社会都是把教育作为不追求利润的公共事业, 由国家和政府投资主办, 而不是把教育市场化、商品化。虽然多数国家的高等教育要收取一定的学费, 但只占培养费用的少部分, 不是按“成本加利润”的商品价格形成方式收取学费。第四, 受教育是公民的基本权利, 学校是培养人的非盈利机构。办学不能以赢利为目的, 这是教育本质的内在要求; 教育产业化的结果将是更多地剥夺大多数人、特别是贫困人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和权利, 进一步扩大贫富差别, 并加剧和激化社会矛盾。第五, 教育不是经济的一分支, 市场规律和竞争法则不适用于教育, 包括高等教育。将教育划分到第三产业, 只是社会统计方面的划分, 并未涉及产业间经济联系的方式。教育与其他产业和部门的经济联系是否通过市场的交换来实现, 教育投入是否应通过市场销售它的产出而获得回报, 才是判断教育是不是产业的标准。

(五) 从教育与产业的发展历史来看教育不是产业^[11]



从教育与产业关系的发展历程可以看出, 教育与产业在古代是相对分离的, 教育与产业发生密切联系并相互影响, 只是到了近代资本主义产业革命以后才出现的。这说明教育从产生之日起就根本不是产业, 只是到了近代才具有了教育的产业性质而已。

综上所述, 不加分析直接命题教育就是产业, 同物业产业没有任何区别的提教育产业, 是不可取的。广义“产业”是属于微观经济细胞(企业)与宏观经济单位(国民经济)之间的一个集合概念。它是为了划分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 从生产到流通、服务以至文化、教育等各行各业的总称。如果从行业划分的角度称教育产业是说得通的, 教育属于第三产业的范畴, 因为教育基本上是在有形物质财富生产活动之上的无形财富的生产部门; 如果把教育或学校视为物质生产部门、经济实体、企业或企业集团, 从这一角度提教育产业, 则是极其不确切的, 在实践上也是极其有害的。因此从严格意义上说, 教育不是产业, 只能说教育具有产业性。

二、教育不应该产业化

(一) 先从概念上来分析

所谓“产业化”即是指要使具有同一属性的企业或组织集合成社会承认的规模程度, 以完成从量的集合到质的激变, 真正成为国民经济中以某一标准划分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可以认为“教育产业化”就是指使教育转变为产业的性质和状态。有学者认为所谓教育产业化, 实质就是将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和规则完全移植到教育中来, 让市场机制调节教育供求和资源配置。简言之, 教育产业化就是教育市场化。还有学者认为所谓教育产业化、市场化, 就是鼓吹要按或者要像兴办工商业一样兴办国民教育, 要按或者要像办企业一样办学校。在他们眼里, 教育与经济、

学校和企业并没有什么本质区别。但是也有学者认为“教育产业化的“化”纯粹是中国人比较习惯和易于接受的表达方式。当然这种“教育产业化”的主张实质上就是指“教育产业性”而已。显然，我们根据以上教育产业化的内涵认为教育不能“化”成企业性的“产业”，因为它背离了教育的公益性本质特征要求。^[12]

（二）从现实的分析与比较来看

从20世纪90年代末高校扩招以来，高校后勤社会化则被看作是高教产业化的前奏。“经济拉动说”瞄准的是城镇居民的储蓄。然而，当时国民的6万亿存款80%属于20%的富人，绝大多数老百姓的腰包并不富裕。中国是一个两极分化较为严重的国家，巨富的人占国民人口的比例极少，绝大部分农民、工人、普通市民只是维持在日常温饱水平上，根本没有多少剩余资金投入孩子高额的学费上。^[13]从近几年的高校大学生的学杂费调查来看，大部分学生家庭是靠借贷来交清的，尤其是来自山区、农村和城市低保家庭的学生。当前高校中贫困大学生的比例仍然很高，解决他们的入学、在校的正常生活、学习仍然是一个突出的问题。

从国外来看，世界各国都没有把教育作为产业来经营，而是把教育作为不追求利润的公共事业。所有国家的义务教育都是免费的，非义务教育也不是按照产业来运营的。各国发展非义务教育主要有以下两种类型：（1）高福利制。在欧洲一些国家，上大学是免费的，有的仅需缴纳少量的注册费，对教育实行高福利，从小学到大学几乎全部由政府包办。在德国和北欧等国家，大学的收费问题尚在酝酿之中。英国对家庭年收入在1.6万英镑以下的青年免除学费。（2）收费制。如美国，除国家办教育外，允许少数私立学校办赢利教育。但在美国，其社区学院收费很低廉，就是学费昂贵的私立大学中，学费仅占学校全部费用的10%~25%。各国都在增加教育经费、延长义务教育年限，虽然多数国家非义务教育收取学费，但也只占培养费用的少部分。

我国和大多数国家的教育法都规定了教育的宗旨是育人，学校的社会定位是非营利机构。如果教育产业化、学校企业化，育人将成为手段，利润将成为教育的目的，学校也将成为像工厂、商店、银行一样的营利机构，受损者将是青少年一代。因而，教育产业化是一种理论的误导，在实践中具有很大的危害性。^[14]

（三）从法律角度看

以《宪法》为依据，《教育法》、《高等教育法》、《义务教育法》等教育立法则分别对公民的受教育权的内容及其保障作了具体规定。按照这些法律的规定，我国公民的受教育权可概括为以下几项内容：一是平等受教育的权利；二是义务教育的权利，为保障公民受教育的权利，现代世界各国都对适龄儿童少年实行免费的义务教育制度；三是特殊保障的权利。所以，我们应该切实贯彻国家的相关法律，切实保障所有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不能以教育产业化来推卸政府和社会应有的责任和义务。^[15]

三、深刻认识“教育产业化”的危害

我们从全国实行教育产业化的情形来看，教育产业化确实在实践上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危害。（1）明显减缓了政府对教育投入的增加，严重制约了教育的健康发展。（2）最为严重的后果将是教育的异化，出现了种种教育乱相，部分抵消了教育改革发展成果。首先，一些人高举“教育产业化”的旗帜堂而皇之地将教育变成商品来谋取高额利润。在教育资源紧缺的“教育市场”上投资不但几乎没有任何市场风险，而且这类投资的“民办”性质还可以对学生高收费，虽以盈利为目的却仍能享受教育用地和免缴各种税费的优惠，于是，投资教育领域大发教育财以积累壮大私人资本，就成了一些民营资本的最佳选择。其次，一些地方官员在教育产业化的旗号下不仅将其权力范围内的高中、技校这种非义务教育阶段的国有教育资源出让给民营资本，甚至对承担义务教育的小学、初中也不放过，而且还提出什么“靓女先嫁”，把优质的高中、初中、

小学以“改制”的名义卖掉。再次,在财政拨款不到位的情况下,教育产业化也成为一些学校乱收费、高收费的“理论根据”,甚至成为教育领域极少数人“寻租”活动的挡箭牌。“校中校”、“一校两制”、“国有民办”以及多半是人为制造出来的“择校热”和巨额“择校费”等等,都只不过是高收费、乱收费的花样翻新。当前无论是在中小学教育还是高等教育层次仍然还存在着国有民办的教育产业化的乱相。^[16]

在那些倡导者口中,教育产业化是解决当时社会矛盾以走向未来的灵丹妙药。在当前的金融危机面前,仍然有人像十年前应对亚洲金融危机时主张的那样,他们认为教育产业化的好处起码有这么两点:一是可使教育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二是有助于解决就业问题。简而言之,教育产业化可以拉动内需与扩大就业。然而,十年的事实已经证明教育并不能成为拉动经济、扩大内需的增长点,更不会增加就业,而只是延缓了就业,这延缓了的就业几年后反而成为社会的更大的就业压力。伴随着我国教育改革的过程,“教育产业化”成为一些人津津乐道而又备受社会指责的理念,国家教育部门对此也是一直持反对态度。但是,对于老百姓来说,我国的高等教育正在逐渐脱离平民教育的轨道,与我国实行素质教育的初衷相背离。^[17]

同时,很多国际组织都对教育产业化持批判态度。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1996年发布的《教育——财富蕴藏其中》报告中指出:“不论教育系统的组织情况如何,其非集中程度或多样化情况如何,国家都应对公民社会承担一定的责任,因为教育是一种集体财产,不能只由市场来调节。”1998年世界高等教育大会通过的《为了拟定21世纪的高等教育日程》提出:“应当澄清这一方面的模糊与混淆。市场规律和竞争法则不适用于教育,包括高等教育”;“减少国家在经济领域的作用是当前世界的趋势,但是这一趋势不能自然而然地扩展到教育领域。一方面,不能直接或间接地迫使用于高等教育公共经费的减少,另一方面,也不能将大部分沉重负担转移给家庭。这只能加重进入高等教育方面的不平等”。

因此,我们说,“产业化”主张无论从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中都不具合理性和可行性。教育虽然具有产业属性,但是发展教育首先要遵循的应该是教育规律。教育就是教育,它既不是宗教的婢女,也不是政治的枪手,更不是经济的雇工!只有把握好教育发展的基本规律,才有可能使教育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相适应,才能更好地发展教育的产业性,从而更好地实现教育的公益性,也就是说产业性是为了公益性而服务存在的。所以说,教育产业化绝不是我们国家教育政策的发展方向,我们应该旗帜鲜明地反对教育产业化!

参考文献:

- [1] 于光远. 经济大辞典[K].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2. 273.
- [2] 辞海[K].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1999. 2010.
- [3] 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K].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和美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公司合作编译, 1985. 228.
- [4] 苏东水. 产业经济学[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5. 3-6.
- [5] 人大经济论坛[EB/OL]. <http://www.pinggu.org/bbs/288222>
- [6] [7] 胡东芳. 教育: 包袱抑或钱袋——聚焦教育产业[M]. 福州: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0. 8-12.
- [8] 唐之享. 教育产业问题研究[M].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00. 18.
- [9] 郭大光, 柯佑祥. 关于高等教育产业属性的理论思考[J]. 教育研究, 2000(6): 35-39.
- [10] 武毅英. 高等教育产业化的理论基础[J]. 有色金属高教研究, 1999(4): 5-6.
- [11] 黄启兵, 王丹. 质疑“教育产业化”[J]. 教育探索, 2002(1): 46-48.
- [12] 王善迈. 教育服务不应产业化[J]. 求是, 2000(1): 52-59.
- [13] 张孝文. “教育产业化”的思考[J]. 中国培训, 2000(2): 49-51.
- [14] [16] 纪宝成. 认清“教育产业化”的理论误导与实践危害[J]. 中国高等教育, 2006(9): 19-22.
- [15] 刘芳, 戴建红. 对教育产业化的法律批判[J]. 萍乡高等专科学校学报, 2006(4): 25-27.
- [17] 庞东梅. “两难选择”告诉我们什么?[N]. 金融时报, 2006-09-09(4).